中國科技大學管理學院國際商務系日間部系(科)友參加各項證照/考試/檢定/研究所獎勵要點

經94年9月8日系務會議通過

經97年12月17日系務會議通過

經99年3月1日系課程委員會議修訂通過

經99年3月19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0年4月13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1年6月1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1年10月12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4年11月3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8年1月23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

中華民國108年09月27日系務會議統一修訂文字

中華民國108年10月18日院務會議統一修訂文字

中華民國109年4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

一、中國科技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管理學院國際商務系（以下簡稱本系）為妥善運用日間部歷屆學會會費結餘，並鼓勵日間部系(科)友參加各項證照/考試/檢定/研究所，並加強就業技能，進而提升本系(科)畢業生職場形象，特訂獎勵辦法（以下簡稱本辦法）。

二、獎勵對象：

本系自民國73年入學之日間部各學制歷屆畢業系(科)友，在學時每學期均繳系費，符合以下資格者：

（一）於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各大學博士班、碩士班入學註冊者。

（二）取得本系核定之相關證照或檢定考試者。

三、獎勵金額：

1.博士班給予獎勵金10,000元。

2.碩士班給予獎勵金 2,000元。

3.考取本系核定之相關證照或檢定，依本校研發處所定之證照獎勵分級表規定辦理，未列入前項類別證照經課程委員會專案討論後給予獎勵金。

4.國家考試方面，根據本校新修訂之證照獎勵要點，高考、普考每照給予獎勵

金2,000元，初等考試及格者每照給予獎勵金500元。

四、符合獎勵資格者，得隨時填具申請書表，併同相關證件影本向本系辦公室提出申請，經系務會議審核通過後，核發獎勵金。

五、本辦法正式實施前已取得之各項資格不列入獎勵。

六、本要點之經費用罄時，本要點自動廢止。

七、本辦法經本系系務會議通過，自發布日施行。